

#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職缺公告表

職缺辦理方式：內陞    外補

出缺單位(名額)	本中心秘書室(1名預估缺)
出缺職系	綜合行政職系
職 稱	書記
官等職等	委任第1職等至3職等
報 名 期 間	自113年5月6日起至113年5月15日止
資 格 條 件	<p>一、公務人員初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以上之考試及格，經銓敘部銓敘審定合格實授符合綜合行政職系任用資格之現職人員。</p> <p>二、無公務人員任用法迴避任用及不得任用情事之一者。</p> <p>三、具文書、檔案及採購等相關業務經驗或採購專業人員基本資格者尤佳，須檢附證明文件。</p>
工 作 內 容	<p>一、辦理本中心秘書室相關業務。</p> <p>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工 作 地 點	本中心秘書室(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497號4樓)
相關注意事項及聯絡方式	<p>一、本職缺(預估缺)應徵採線上報名及回傳報名清冊的作業方式。</p> <p>(一)符合資格條件並有意願者請於報名期間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eCPA)，連結至「DK 職缺應徵」系統，確認【我的簡歷】及【我的履歷】內容無誤後，點選【應徵職缺】依序進行本職缺應徵並完成授權同意開放履歷供本中心調閱履歷資料(含自傳-須詳述工作經歷)，如有相關證明及證照文件影本並至【我的應徵】上傳。</p> <p>(二)線上報名後，請另至本中心全球資訊網/公告訊息/就業資訊下載報名清冊(<a href="https://www.nlsc.gov.tw/News.aspx?n=1455&amp;sms=9681">https://www.nlsc.gov.tw/News.aspx?n=1455&amp;sms=9681</a>)，填具相關資料並E-mail回傳。</p> <p>二、資料不全或不符報名規定者，不再通知補件並視為資格不符；本職缺甄選，必要時得擇優面試，面試未到者，視同放棄。本次應徵人員如均未達本職缺業務需要者，得予以從缺，不合格者或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p> <p>三、現職非「綜合行政」職系任用人員，欲報名參加甄選者，請提供經「銓敘審定」綜合行政任用資格之相關證明文件資料。</p> <p>四、本次甄選除正取名額外，得增列候補名額至多2名，並以依序遞補原公開甄選職缺或職務列等相同、性質相近之職缺</p>

為限，候補期間為5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五、本預估職缺如屆時因故或未能如期開缺，則不予核派。

六、應徵人員不得違反「公務員服務法」有關兼職之規定。

七、聯絡方式：

- 本案承辦人：鐘小姐，04-22522966分機401
- 報名清冊彙整：劉先生，04-22522966分機404  
(54124@mail.nlsc.gov.tw)。